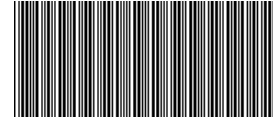


固定资产投资代码：
31010775434101220201D3101002



项目编号：202150070742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文件

沪普规划资源许方〔2021〕19号

关于审定宝能西上海中心东区新建项目建 设工程设计方案的决定

上海建配龙房地产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填报的20210508242138《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申请表》及所附的有关文件、图纸、资料收悉。该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经审核，发给沪普方(2021)DA310107202100430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决定：

- 一、建设单位名称：上海建配龙房地产有限公司。
- 二、建设项目名称：宝能西上海中心东区新建项目。

三、建设项目位置：普陀区长征镇 东至真北路，南至麦德龙超市，西至宝能西上海中心西区新建项目，北至曹安路。

四、规划用地性质：商业服务业用地，商务办公用地。

五、可建用地面积：53361.3平方米。

六、总建筑面积：394802.6平方米。

七、计容建筑面积：209921.4平方米。

八、建筑容积率：3.93。

九、建筑高度控制要求：不大于100.0米。

十一、其他规划管理要求：

1、方案涉及环保、消防、卫生、绿化、交警、民防、建管、交通等方面管理要求，应按征询部门意见予以落实。

2、涉及地下经营性面积增加的，请按相关规定办妥调整出让合同的相关手续。

3、因本建设项目采用玻璃幕墙，如因玻璃幕墙结构安全性评审或光反射环境评审不通过，根据建设行政管理、环保等相关管理部门意见，需要变更立面设计的，应征询规划行政管理部门意见。

4、建筑面积计算严格按照国标及相关地标等政策文件执行。

本设计方案决定有效期为一年，如逾期未向我局申请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（或报送下一轮设计方案），又未申请延期的，本设计方案决定即行失效。需延续本设计方案决定的，应当在有效期届满三十日前向本机关提出申请。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1年5月25日